

#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浙学助〔2018〕5号

## 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学生资助“两美”风采推荐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普通高校，各省属高中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健全学生资助制度”的总要求，进一步彰显教育改革发展和国家资助政策成效，全面推进我省学生资助工作，扩大社会影响力，经研究，决定在全省开展“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和“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风采推荐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时间

2018年2月初至5月底。

### 二、活动范围

全省各普通高校、省属高中学校、市县（区）及中小学校（含幼儿园）、社会各界热心学生资助事业的团体和个人。

### 三、主办单位

本次推荐宣传活动由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浙江在线新闻网站和浙江教育科技频道联合举办。

### 四、类别设置

1. “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 20 名；
2. “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 20 个。

### 五、推荐条件

#### （一）“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

1. 个人或者团体均可；
2. 在结对帮扶、捐资助学等公益活动中，贡献突出、成绩卓著，得到群众高度评价，社会广泛认同；
3. 真情奉献爱心，坚持服务经济困难学生，帮助解决和改善其生活、学习等实际困难，促进其成长成才。

#### （二）“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

1. 主要讲述团体或个人关爱经济困难学生，结对帮扶、捐资助困，帮助他们健康成长成才的感人事迹；
2. 内容要求真实可靠，亲切可读；
3. 语言要求平实简练，主题突出，行文详略得当，结构匀称。

### 六、推荐名额

#### （一）“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

1. 各高校、省属高中学校推荐数不超过 2 人；
2. 各市推荐数不超过 8 人。

## （二）“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

1. 各高校、省属高中学校推荐数不超过 2 个；
2. 各市推荐数不超过 8 个。

## 七、活动实施

本次推荐宣传活动分四个阶段进行，浙江在线新闻网站和浙江教育科技频道将实时跟进报道。

### 第一阶段：推荐申报

1. 采用逐级推荐的方式，各市县、高校和省属高中学校自行组织推荐工作。

2. “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报送材料：200 字以内的个人（团体）简介及 2000 字以内的个人（团体）事迹，行文人称不限。

“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报送材料：2000 字以内的助学事迹，行文人称不限，人物、时间、地点等基本要素须具体明确。

3. 各市县、高校和省属高中学校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组织发动工作，积极遴选推荐。各县区教育局将推荐材料报设区市教育局汇总初选。各市教育局、高校和省属高中学校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将相关推荐材料纸质版（一式 5 份，简装）和电子版报送至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各市和省属高中学校材料报送联系人：孙卫芳，电子邮箱：459628928@qq.com；各高校材料报送联系人：陈琴，电子邮箱：1065879108@qq.com。联系电话：0571-88008631，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35 号浙江教育综合大楼 815 室，邮编：310012。

### 第二阶段：省级初选

2018 年 5 月底前，由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组织专家初步遴选，初选出 30 名“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和 30 个“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入围现场展示环节。

### 第三阶段：现场展示

现场展示分为 PPT 陈述和答辩两个环节，时间 10 分钟，由专家现场评审推选出 20 名“最美爱心（学生资助）人物”和 20 个“最美爱心（学生资助）故事”。

### 第四阶段：成果宣传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联合浙江在线新闻网站和浙江教育科技频道，并通过浙江教育报、浙江学生资助网和“教育之江”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宣传报道，后续将组织巡回报告会、制作事迹材料汇编等形式呈现我省学生资助“两美”风采。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8 年 2 月 5 日

3301060084070